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Distr.: General
4 April 2014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供讨论

联合国儿童基金会

执行局

2014 年年度会议

2014 年 6 月 3 日至 6 日

临时议程* 项目 4

2014-2017 年儿基会战略计划最后成果框架

摘要

按照执行局第 2013/16 号决定规定编制的本文件更新了 2014-2017 年战略计划 (E/ICEF/2013/21) 的增编 E/ICEF/2013/21/Add.1 的内容。本文件改善了战略计划的成果总表和主要业绩指标并包括了基线和目标。

* 由于技术原因重发。



目录

	页次
一. 成果和主要业绩指标.....	3
缩略语.....	5
指标：实现每一个儿童特别是处境最为不利儿童的权利，包括按成果 开列的指标影响指标.....	7
结果 1：健康.....	9
结果 2：艾滋病毒和艾滋病.....	11
结果 3：饮水、环境卫生和个人卫生.....	13
结果 4：营养.....	15
结果 5：教育.....	17
结果 6：儿童保护.....	19
结果 7：社会包容.....	21
二. 组织成效和效率	23

一. 成果和主要业绩指标

1. 自执行局在 2013 年 9 月举行第二届常会以来，儿基会密集开展了制订基线和目标的过程。使用了各种方法来制定不同层次的指标。经与各合作伙伴特别是方案国家协商，儿基会审查了并在某些情况下更新了载于本文件中的指标，将注意力放在其可否衡量、是否具战略性以及是否符合基于成果的管理准则。这项审查使 2014 年的指标数目比 2013 年战略计划中的数目减少 20% 以上。

2. 指标所用的术语与 2012 年 12 月 21 日大会关于联合国系统发展方面的业务活动四年度全面政策审查(四年度全面政策审查)的第 67/226 号决议提供的指引是一致的。有关术语也反映了儿基会与其他联合国组织，包括联合国开发计划署、联合国人口基金和联合国促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署(妇女署)采取共同做法。

3. 由于在影响栏下的成果反映各国在发展伙伴支持下采取的集体行动，儿基会不宜单方面提出目标或时间框架。相反，在全球性承诺，如千年发展目标、联合国大会关于艾滋病毒/艾滋病的政治宣言和世界卫生大会各项决议已定出基线、目标和时间框架时，战略计划也在影响栏下列出基线、目标和时间框架。在儿基会对一些可产生影响的领域作出贡献而国际上尚未议定这方面的目标时，儿基会将在一些全球过程，如可持续发展目标制订过程商定有关目标后在成果表的影响栏下列入相关内容。即使目标尚不存在，或尚未确定 2017 年的里程碑，儿基会将在获得相关数据时向执行局报告影响栏一级的变化。

4. 在结果栏下，有关目标再次是通过集体行动制订的。在可能情况下，这些目标反映全球商定目标。在没有全球商定目标时，儿基会就与国家一级主要利益相关者合作，国家监测系统将负责评估当前形势和预期在 2014 年至 2017 年的进展。下列目标反映在战略计划期结束时预期的进展，这是一项很高但可实现的估计。

5. 成果框架也提议将由儿基会进行跟踪的各种形式的分类数据(例如，女性/男性，农村/城市，财富五分位数)。应该指出的是，并非所有国家都提供所有指标的分类数据。儿基会将建议国家合作伙伴并支持其逐步发展自己收集分类数据的方法，以便指标的监测和跟踪对使最弱势群体得到帮助的总体目标是有用的。儿基会将酌情并在可行时在国家一级收集和分析更多分类信息——如按族裔、国家以下各区、残疾或其他特征分列的信息。

6. 产出最直接反映儿基会的贡献。因此，产出指标只衡量在儿基会支助下实现的成果。在制订产出目标时，儿基会让所有国家办事处参与确定当前指标是否反映儿基会的工作与衡量的成果之间有较强的关联。在结果栏下，各项目标被视为高要求但

可实现的目标，框架内列有各项分类目标。每年的报告将评估在实现各项目标方面取得的进展。

7. 鉴于人道主义情况不可预测，在这方面为各项指标制订目标涉及不同的过程。《儿童人道主义行动》年度报告含有反映关于人道主义局势最新知识的年度目标。在结果和产出栏下估计人道主义局势的基线是不可能的，因为这些基线取决于可能出现的人道主义情况。儿基会将在产出栏下报告儿基会在其援助的目标地区接触到的人数，并将报告在每个人道主义局势下有多少国家实现国家界定的目标。

8. 关于风险、假设和缓解措施的全面分析以及关于所有结果和产出变更理论的各项要素已在单独提供的补充方案说明中列出，这些信息将定期修订。

9. 每年将在全球范围报告各项指标的最新情况，并将帮助各国加强监测系统以获得所需信息。有些指标是通过全国具有代表性的住户调查获得的，国家一级的情况将平均每三到五年更新一次。还将在每年编制并附在儿基会执行局年度报告之后的“数据附录”中汇总和报告其他指标。将在 2014 年印发的数据附录中汇总所有相关国家方案中与已完成的主要活动(例如，完成的培训、提供的用品)有关的常用指标。

表中使用的缩略语

ART	抗逆转录病毒疗法
CCCs	人道主义行动造福儿童的核心承诺
CEDAW	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消除对妇女歧视公约)
CO	国家办事处
CRC	儿童权利公约
CRPD	残疾人权利公约
DE	发展成效
DFAM	财务和行政管理司(财行司)
DHR	人力资源司(人力司)
DHS	人口和保健调查
DOC	传播司
DPS	政策和战略司
DTP	白喉、破伤风和百日咳
EMIS	教育管理信息系统
EMOPS	紧急行动办公室
EMTCT	消除母婴传播(艾滋病毒)
EO	评价局
EWEA	早期警告早期行动计划
GD	全球数据库
GDP	国内生产总值
GPI	性别均等指数
GMA	治理、联合国和多边事务
HPM	人道主义业绩监测
HQ	儿基会总部(总部)
ITSSD	信息技术服务和解决方案司

JRF	免疫问题联合汇总表
M/F	男/女
MICS	多指标类集调查
MNCH	孕产妇、新生儿和儿童健康
MoRES	公平结果监测系统
NA	不适用
OCHA	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
OIAI	内部审计和调查办公室
ORS	口服补液盐
OSEB	执行局秘书办公室
PD	方案司
QCPR	四年度综合政策审查
SAM	重度急性营养不良
SLA	服务级协议
SD	供应司
TBD	待定
U/R	城市/农村
UNAIDS	联合国艾滋病毒/艾滋病联合规划署(艾滋病署)
UNESCO	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教科文组织)
WASH	饮水、环境卫生和个人卫生
WHO	世界卫生组织(世卫组织)
WQ	财富五分位数

影响：实现每一位儿童特别是处境最为不利儿童的权利

影响指标	基线	目标
1: 健康		
1a. 5岁以下儿童死亡率(《重申的承诺》中的保证)	48(2012)	15(2035) (全球平均) 20(2035) (国家一级最高数)
1b. 新生儿死亡率	21(2012)	7(2035)
2. 艾滋病毒和艾滋病		
2a. 15岁以下儿童感染艾滋病毒的新增人数(《2012年联合国大会关于艾滋病毒/艾滋病问题的政治宣言》)	260 000 儿童(2012)	40 000 (2015)
2b. 15岁以下儿童获得艾滋病毒防治机会的百分比 ¹	34%(2012)	90%(2015 年底前)
3: 饮水、环境卫生和个人卫生		
3a. 露天排便人口所占比例	15%	10%
3b. 饮水水源得到改善的人口比例	89%	92%
4: 营养		
4a. 发育中度迟缓和严重迟缓的5岁以下儿童人数	1.71 亿(2010)	约1 亿(2022)
4b. 育龄妇女贫血百分比	42%怀孕/30%非怀孕	待定
5: 教育		
5a. 小学学龄儿童辍学人数和有关的性别均等指数	共计 5 720 万 女 3 060 万 男 2 660 万 性别均等指数 0.87(2011)	0 性别均等指数 1.0(2015)
5b. 小学完成率(小学最后年级总入学率)和有关的性别均等指数	共计 91% 女 90% 男 91% 性别均等指数 0.98(2012)	100% 性别均等指数 1.0(2015)
6: 儿童保护		
6a. 每一千名儿童中死于暴力事件的人数	2.0 男 1.9 女	待定
6b. 20-24岁妇女中在18岁或以前结婚或同居的人数百分比	34%(2005-2012) ²	待定
6c. 完成出生登记的5岁以下儿童百分比	65%(2005-2012)	待定
7: 社会包容		
7a. 社会保护系统对儿童福祉有积极影响的国家数目 ³	45	53

¹ 根据 22 个消除母婴传播优先国家的全球计划。

² 不包括中国

影响：实现每一位儿童特别是处境最为不利儿童的权利

影响指标	基线	目标
7b. 批准《儿童权利公约》及其《任择议定书》、《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和《残疾人权利公约》的国家数目	儿童权利公约：190 儿童权利公约任择议定书 1：153 儿童权利公约任择议定书 2：165 儿童权利公约任择议定书 3：10 消除对妇女歧视公约：186 残疾人权利公约：141	193 (所有文书)
7c. 生活在赤贫中的儿童人数	5.5 亿(2010)	4.47 亿

³ 除非另有说明，成果框架中“国家”一词是指儿基会为取得某项产出而与之合作的国家或儿基会协助取得某项结果或产生某项影响的国家。

结果 1: 健康

结果指标	基线	目标*	来源	分类
P1. 结果: 从孕期到青春期的 高效妇幼保健措施得到改进和得到公平使用, 健康行为得到促进				
P1.1 至少 80% 的活产由熟练保健人员(医生、护士、助产士或助产士助理)接生的国家	51(2010-最近)	至少 60	全球数据库	城市/农村; 年龄和财富五分位数(在国家监测可行时)
P1.2 至少 80% 的妇女在怀孕期间至少四次因怀孕相关原因由任何(熟练或不熟练)保健人员提供服务的国家	18(2010-最近)	至少 25	全球数据库	城市/农村; 年龄和财富五分位数(在国家监测可行时)
P1.3 经核实/确认为已经消除孕产妇和新生儿破伤风的国家	34	54	全球数据库	不适用
P1.4 脊髓灰质炎流行或新近有感染病例的国家成为无病例国	35	所有国家	全球数据库	不适用
P1.5 全国至少有 90%, 每个区或同等行政单位至少有 80% 一岁以下儿童接种 (a) 麻疹疫苗, (b) 白喉、破伤风和百日咳疫苗的国家 (将单独报告人道主义局势下接种麻疹疫苗的儿童人数和百分比)	麻疹: (→) 129 (↔) 61 白喉、破伤风和百日咳: (→) 132 (↔) 66	所有国家	全球数据库 人道主义业绩监测	男/女; 城市/农村; 和财富五分位数(在国家监测可行时)
P1.6 至少有 80% 0-59 个月的腹泻儿童接受口服补液盐的国家	0	20	全球数据库	
P1.7 至少有 80% 0-59 个月有肺炎症状的儿童被带往适当保健人员看病的国家	7(2010-最近)	20	全球数据库	男/女; 城市/农村; 和财富五分位数(在可行时)
P1.8 至少有 80% 0-59 个月的发烧儿童接受手指末或足跟末梢血疟疾测试的国家	0(2010-最近)	15	全球数据库	男/女; 城市/农村; 和财富五分位数(在可行时)
P1.9 疟疾流行国家中至少有 80% 0-59 个月的儿童睡在驱虫蚊帐中的国家	0(2010-最近)	25	国家办事处	男/女; 城市/农村; 和财富五分位数(在可行时)

产出指标	基线	目标*	来源	分类
产出 a: 从孕期到青春期, 对儿童和照料者的支助得到加强以改善健康行为				
P1.a.1 孕产妇、新生儿和儿童健康传播计划已制订、编制预算和得到执行的国家	33	48	国家办事处	不适用
P1.a.2 在受影响的国家中因拒绝接受而未接种脊髓灰质炎疫苗的五岁以下儿童少于 1% 的国家	2	3	国家办事处	不适用

产出指标	基线	目标*	来源	分类
产出 b: 国家让妇女和儿童有机会获得必要的高效妇幼保健措施的能力增加				
P1.b.1 口服补液盐全国缺货情况不超过一个月的国家	142	157	国家办事处	不适用
P1.b.2(a) 白喉、破伤风和百日咳疫苗(b) 麻疹疫苗全国缺货情况不超过一个月的国家	(a) 141 (b) 149	待定	全球数据库	不适用
P1.b.3 在实施综合社区个案管理方面获得培训的社区工作人员人数达标的国家	22	40	国家办事处	不适用
产出 c: 加强政治承诺、问责制及国家立法、规划和编制预算的能力以扩大保健方面的干预措施				
P1.c.1 至少在 80% 人口和保健调查的目标地区监测与儿童生存有关的瓶颈和障碍的国家	11	待定	国家办事处	不适用
P1.c.2 (13 个基本商品中)一切有关基本商品都(a)得到登记和(b)具有在各设施和社区使用的指引的国家	(a) 72 (b) 61	(a) 100 (b) 80	国家办事处	不适用
P1.c.3 社区卫生工作者提供肺炎抗生素的政策已到位的国家	79	100	国家办事处	不适用
P1.c.4 具有算出费用的孕产妇、新生儿和儿童保健实施计划的国家	72	待定	国家办事处	不适用
P1.c.5 已制定和/或修订、通过和使用新生儿的家访政策的国家	51	待定	国家办事处	不适用
P1.c.6 已使包括气候变化在内的风险减少/风险承受复原能力成为国家保健战略和计划的主流措施	40	60	国家办事处	不适用
产出 d: 国家有更高能力和能够提供更多服务以防止在人道主义情况下过多女孩、男孩和妇女死亡				
P1.d.1 具有全面、多部门霍乱准备计划的霍乱流行(或有爆发霍乱风险)的国家	(39 个霍乱流行国家中): 32	39	国家办事处	不适用
P1.d.2 在人道主义局势中儿基会列为目标的 6-59 个月的儿童(或者受影响地区 6 个月至 15 岁的儿童)中接种麻疹疫苗的人数和百分比 [§]	70%	95%	国家办事处	男/女(在可行时)
P1.d.3 在人道主义局势下在疟疾区的儿基会目标家庭获得两个驱虫蚊帐的家庭数目和百分比 [§]	30%	100%	国家办事处	不适用
产出 e: 政府和合作伙伴作为责任承担者更有能力识别并应对孕产妇和儿童健康方面的主要人权和性别平等问题				
P1.e.1 在减少少女怀孕率方面有计划有预算的国家	30	待定	国家办事处	不适用
P1.e.2 提供按性别开列的婴儿和儿童死亡率估计数的国家	婴儿死亡率: 68 五岁以下儿童死亡率: 64	婴儿死亡率: 157 五岁以下儿童死亡率: 157	国家办事处	不适用
产出 f: 全球和区域有更高能力加快儿童保健方面的进展				
P1.f.1 儿基会在同行审评的期刊或研究刊物中发表的关于孕产妇、新生儿、儿童或青少年保健的文章数目 [#]	0	45	全球数据库	不适用
P1.f.2 启动“重申的承诺”后每年进行审查的国家数目	待定	待定	“重申的承诺”	不适用

结果 2：艾滋病毒和艾滋病

结果指标	基线	目标*	来源	分类
P2. 结果：儿童、孕妇和青少年经证明有用的艾滋病毒防治方面的干预措施得到改进和得到公平使用				
P2.1 0-14 岁符合条件的儿童及 10-19 岁符合条件的男女青少年中抗逆转录病毒疗法覆盖率至少达到 80% 的国家	0-14 - 6 10-19 - 0(2012)	38 个艾滋病毒优先国家	全球数据库	倡导男/女和年龄 (在可行时)
P2.2 为所有感染艾滋病毒的孕妇提供三联药物疗法的覆盖率至少达到 80% 的国家	8(2012)	22 个消除母婴传播全球计划优先国家	全球数据库	年龄(在可行时)
P2.3 艾滋病毒和艾滋病总预算中至少有 50% 通过国内资源筹集的国家	61(2012)	144 ⁴	艾滋病毒全球报告	不适用
P2.4 报称有多个伴侣的 15-19 岁青少年在上次性交中至少有 60% 使用安全套的国家	男：14 人中有 10 人 女：13 人中有 1 人	38 个艾滋病毒优先国家	全球数据库	男/女；城市/农村； 财富五分位数(在可行时)
P2.5 人道主义局势下有机会得到艾滋病毒防治的人数和百分比	不适用	80% 目标人口	国家办事处	年龄

产出指标	基线	目标*	来源	分类
产出 a：按照艾滋病毒统一预算、成果和问责框架，加强支持儿童和照料者采取与艾滋病毒和艾滋病有关的健康行为并使用相关服务				
P2.a.1 制订了关于少年和青年(包括来自关键人群的少年和青年)改变行为的综合宣传战略的国家		19 38	国家办事处	不适用
P2.a.2 在儿基会目标区域至少有 80% 15-19 岁的青少年有关于艾滋病毒和艾滋病的全面知识的国家		0 38	全球数据库	男/女
产出 b：加强国家让感染者有机会利用基本服务提供系统的能力以扩大艾滋病毒干预措施				
P2.b.1 符合条件的 10-19 岁男性青少年中至少有 80% 自愿接受包皮环切术的国家		0 16	国家办事处	不适用
P2.b.2 在目标区域的产前保健设施至少有 80% 提供抗逆转录病毒疗法的国家		10 22	国家办事处	不适用
P2.b.3 将提供抗逆转录病毒疗法的任务转给不是医师的保健人员或与其分摊此种任务的国家		11 22	国家办事处	不适用
产出 c：加强政治承诺、问责制和国家立法、规划和编制预算的能力以扩大艾滋病毒和艾滋病防治干预措施				
P2.c.1 按照年龄和性别报告 15-19 岁青少年接受艾滋病毒检测和咨询的分类数据的国家		女：23 男：18	38 全球数据库	不适用
P2.c.2 具有国家艾滋病毒/艾滋病战略包括具有解决青少年艾滋病毒问题的高效循证干预措施的国家		24 38	国家办事处	年龄

⁴ 目标是 144 个低收入和中等收入国家中有 100 个国家(按照 2012 年世界银行收入分类)。

产出指标	基线	目标*	来源	分类
P2.c.3 具有在小学高年级开展性问题教育或基于生活技能的艾滋病问题教育的国家政策的国家	30	38	国家办事处	不适用
P2.c.4 全国儿童保护战略或全国社会保护战略中含有侧重艾滋病问题部分的国家	25	38	国家办事处	不适用
产出 d: 国家有更高能力和能够提供更多服务, 确保在人道主义局势下感染艾滋病毒的脆弱性不会增加, 与艾滋病毒相关的护理、支助和治疗需求得到满足				
P2.d.1 在 人道主义局势下(开始或继续)接受治疗以防止艾滋病毒母婴传播的艾滋病毒阳性孕妇的人数和百分比	不适用	80%	人道主义业绩监测	主张按“开始”或“继续”分类
P2.d.2 在 人道主义局势下接受抗逆转录病毒治疗的艾滋病毒阳性儿童的人数或百分比	不适用	80%	人道主义业绩监测	男/女并主张按“开始”或“继续”分类
产出 e: 政府和合作伙伴作为责任承担者有更高能力识别并应对艾滋病毒和艾滋病方面的主要人权问题和性别平等问题				
P2.e.1 在过去五年有通过全国住户调查收集按年龄和性别分类的关于艾滋病毒数据的国家	18	38	全球数据库	不适用
P2.e.2 在 儿基会支助下对当前国家发展计划中的艾滋病毒政策/战略进行了性别平等审查的国家	0	38	国家办事处	不适用
产出 f: 全球和区域有更高能力加快在艾滋病毒和艾滋病方面的进展				
P2.f.1 儿基会在同行审评的期刊或研究刊物中发表的关于艾滋病毒和艾滋病的文章数目	0	20	总部	不适用
P2.f.2 儿基会共同主持或提供协调支助的关于艾滋病毒和艾滋病的主要全球和区域倡议的数目	6	6	总部	不适用

结果 3：饮水、环境卫生和个人卫生

结果指标	基线	目标*	来源	分类	
P3. 结果：安全饮水和环境卫生得到改进和得到公平使用，个人卫生做法得到改进					
P3.1 超过 75% 住户的饮用水源得到改善的国家	103	125	全球数据库	城市/农村	
P3.2 超过 50% 人口的环卫设施得到改善的国家	117	137	全球数据库	城市/农村	
P3.3 超过 50% 中小学有符合国家标准的饮水、环卫和个人卫生设施的国家	87	137	国家办事处	城市/农村	
P3.4 20% 住户有适当洗手设施的国家	11 个有数据的 的中有 3 个	20	全球数据库	城市/农村	
P3.5 33% 以上人口在露天排便的国家	21	15	全球数据库	不适用	
P3.6 在人道主义局势下能得到和使用(a) 安全饮水, (b) 适当环卫和个人卫生设施, (c) 洗手设施的人数和百分比 [§]	不适用	至少 80% 目标 人口	人道主义业绩监测	男/女(在可行时)	
产出指标					
产出 a: 儿童和家庭得到更多支助, 使其可持续使用安全饮水、采用适当环卫设施和良好个人卫生做法					
P3.a.1 实施全国洗手行为宣传方案的国家		76	86	国家办事处	不适用
P3.a.2 在社区一级实施饮水安全计划的国家		待定	增加 30 个国家	国家办事处	不适用
产出 b: 国家有更高能力让人民有机会使用可持续的安全饮水和适当环卫设施					
P3.b.1 已设定目标让得不到充分服务的人有机会获得饮水的国家		85	100	国家办事处	不适用
P3.b.2 在实施消除露天排便做法的国家战略的国家		15	35	国家办事处	不适用
P3.b.3 至少 50% 小学女童有机会使用适当环卫设施的国家		87	100	国家办事处	不适用
产出 c: 加强政治承诺、问责制及国家立法、规划和预算能力, 以扩大促进安全饮水、适当环境卫生设施和良好个人卫生做法方面的干预措施					
P3.c.1 实施饮水、环卫和个人卫生‘可持续性契约’并有继续对此进行监测的证据的国家		9	15	国家办事处	不适用
P3.c.2 将气候变化和/或风险管理战略纳入饮水、环卫和个人卫生部门计划的国家		37	57	国家办事处	不适用
P3.c.3 基本环卫年度预算至少是 GDP 0.5% 的国家		2(2010)	10	国家办事处	不适用
产出 d: 国家有更高能力和能够提供更多服务, 确保女孩、男孩和妇女在人道主义局势下有得到保护的可靠渠道获取充足的安全饮水、环境卫生和个人卫生设施					
P3.d.1 在人道主义局势下儿基会目标人群中(a) 有渠道获得充足并具有适当质量的可用于饮用、烹饪和个人卫生的水, (b) 使用适当环卫设施且生活环境中没有露天排便现象, (c) 能够适当地洗手和保持经期个人卫生, (d) 在学校、临时学习场所和其他儿童友好空间有渠道获得适当的饮水、环卫和个人卫生设施和个人卫生教育的人数和百分比 [§]		不适用	80% 儿基会目标人口	人道主义业绩监测	男/女(在可行时)

产出指标	基线	目标*	来源	分类
P3.d.2 在人道主义行动中关于饮水、环境卫生和个人卫生的国家集群或部门协调机制符合人道主义行动造福儿童的核心承诺协调标准的国家 [§]	不适用	100%	人道主义 业绩监测	不适用
产出 e: 政府和合作伙伴作为责任承担者有更高能力识别并应对饮水、环境卫生和个人卫生做法方面的主要人权和性别平等问题				
P3.e.1 有报告关于平等机会获得饮水、环境卫生和个人卫生服务问题的全国监测系统的国家	33	43	国家办事处	不适用
P3.e.2 在学校饮水、环境卫生和个人卫生方案中实施月经期个人卫生管理的国家	39	50	国家办事处	不适用
产出 f: 全球和区域有更高能力加快在安全饮水、环境卫生和个人卫生做法方面取得进展				
P3.f.1 儿基会在同行审评的期刊或研究刊物中发表的关于饮水、环境卫生和个人卫生的文章数目 [#]	0	8	总部	不适用
P3.f.2 儿基会共同主持和(或)提供协调支助的全球和区域主要饮水、环境卫生和个人卫生倡议的数目	5	5	总部	不适用

结果 4: 营养

结果指标	基线	目标*	来源	分类
P4. 结果: 营养支助得到改进和得到公平使用, 营养和照料方面的做法得到改进				
P4.1 0-5 个月的儿童至少有 50% 目前只以母乳喂养而且比率最近没有显著下降的国家	27(2007-2013)	40	全球数据库	不适用
P4.2 至少有 90% 住户食用适当碘盐的国家	6(2007-2013)	40	全球数据库 (Q. 3, ^a)	不适用
P4.3 至少有 80% 主要照料者在家中为 3 岁以下儿童开展促进幼儿发育活动的国家	14	50	全球数据库	男/女
P4.4 至少为 90% 6-59 个月的儿童每年提供两个剂量的维生素 A 补充剂的国家	22/82(2011-2012)	44	全球数据库	不适用
P4.5 6-59 个月重度急性营养不良的儿童 (a) 接受优质治疗, (b) 复原率高于 75%, (c) 死亡率减少 (人道主义局势下的数据单独报告) 的人数和百分比	a. 不适用 b. >75% c. 1%(2013)	获得治疗的人 a. 100% b. >75% c. <10%	全球数据库 人道主义 业绩监测	男/女 (在可行时)

产出指标	基线	目标*	来源	分类
产出 a: 儿童、照料者和社区得到更多的支助以改善营养和照料方面的做法				
P4.a.1 有能力为至少 70% 社区提供婴儿和幼童喂养咨询服务的国家	16	40	国家办事处	不适用
产出 b: 国家提供营养干预措施的能力得到加强				
P4.b.1 有足够供应为所有 6-59 个月的儿童提供每年两个剂量维生素 A 补充剂的国家	72	82	国家办事处	男/女 (在可行时)
产出 c: 加强政治承诺、问责制及国家立法、规划和预算能力以扩大营养方面的干预措施				
P4.c.1 将《国际母乳代用品销售守则》作为法律予以通过并予以监测和执行的 国家	52	72	国家办事处	不适用
P4.c.2 具有减少妇女和女孩贫血的政策或计划	妇女: 77 女童: 38	妇女: 100 女童: 50	国家办事处	不适用
P4.c.3 已制订或修订营养部门计划或政策, 其中包括处理灾害/危机风险(例如自然灾害/气候/冲突)的风险管理战略的国家	56	70	国家办事处	不适用
产出 d: 国家有更高能力和能够提供更多服务, 确保女孩、男孩和妇女的营养状况不受人道主义局势影响				
P4.d.1 人道主义局势下患有严重急性营养不良并被急性营养不良管理和康复方案收治的 6-59 个月儿基会目标儿童的人数和百分比	恢复率 >75%	恢复率>75%	人道主义 业绩监测	男/女 (在可行时)
P4.d.2 在人道主义行动中关于营养的国家集群或部门协调机制符合人道主义行动造福儿童的核心承诺协调标准的国家	20	100%	人道主义 业绩监测	不适用
P4.d.3 人道主义局势下能够获得婴幼儿适当喂养咨询和早期儿童发展服务的 0-23 个月儿基会目标儿童的人数和百分比 [§]	20%	待定	人道主义 业绩监测	男/女 (在可行时)

产出指标	基线	目标*	来源	分类
产出 e: 政府和合作伙伴作为责任承担者有更高能力识别并应对营养方面的主要人权和性别平等问题				
P4.e.1 拥有提供营养方面分类数据的国家管理信息系统的国家	90	100	国家办事处	不适用
P4.e.2 在儿基会支助下对当前国家发展计划周期中的营养政策/战略进行性别平等审查的国家	20	40	国家办事处	不适用
产出 f: 加快在儿童营养方面取得进展的全球和区域能力得到加强				
P4.f.1 儿基会在同行审评的期刊或研究刊物中发表的关于儿童和妇女营养的文章数目 [#]	0	20	全球数据库	不适用
P4.f.2 儿基会共同主持或提供协调支助的全球和区域主要营养倡议的数目	6	10	全球数据库	不适用

结果 5：教育

结果指标	基线	目标*	来源	分类
结果：学习结果以及公平和包容性教育得到改善				
P5.1 小学/初中学龄儿童失学率低于 5% 的国家	小学 共计 46% 女 40% 男 40% 初中 共计 24% 女 22% 男 22%(2008-12)	小学 共计 66% 女 52% 男 52% 初中 共计 27% 女 27% 男 27%	教科文组织	男/女
P5.2 学习结果增加的国家	共计 66% 女 64% 男 64%	共计 75% 女 75% 男 75%	全球数据库	男/女
P5.3 教育支出至少占政府支出 20% 的国家	28(2008-2012)	35	教科文组织	不适用
P5.4 最穷五分之一人口有下列入学率的国家： - 小学教育高于 80% - 幼儿教育高于 25%	小学 44 幼儿 9	小学 61 幼儿 22	全球数据库	不适用
P5.5 至少 80% 36-59 个月的儿童与一名成年人参与促进学习和为上学做好准备的活动的方案国家	16(2005-最近)	31	全球数据库	男/女
P5.6 在人道主义局势下有机会获得正规或非正规基础教育(包括小学前学校/幼儿学习空间)的儿童人数和百分比 §	不适用	至少 80% 目标人口	国家办事处	男/女 (在可行时)

产出指标	基线	目标*	来源	分类
产出 a：增强对处境不利和受排斥儿童的社区的支助，使这些儿童在适龄时入学并正常上学				
P5.a.1 在小学和中学一级有起作用的学校管理委员会的国家	55	123	国家办事处	不适用
P5.a.2 教育管理信息系统将信息反馈给社区或学校管理委员会的国家	59	106	国家办事处	不适用
产出 b：国家有更多能力提供早学机会及小学和中学优质教育				
P5.b.1 有大规模实施创新办法，以改善处境最为不利和受排斥儿童的教育机会和学习结果的国家	59	104	国家办事处	不适用
P5.b.2 已制订或修改教育质量标准使其符合爱生学校/教育或类似模式的质量标准的国家	63	121	国家办事处	不适用
产出 c：加强政治承诺、问责制及国家立法、规划和预算能力以扩大优质和包容性教育				
P5.c.1 有功能良好的特别是低年级学生的学习评估系统的国家	81	119	国家办事处	不适用

产出指标	基线	目标*	来源	分类
P5.c.2 有有效早期学习政策和优质早期学习方案的国家	76	119	国家办事处	不适用
P5.c.3 有包括风险评估和风险管理在内的教育部门计划/政策的国家	44	95	国家办事处	不适用
产出 d: 国家有更高能力和能够提供更多服务, 确保在人道主义局势下女孩、男孩和妇女有机会得到安全和有保障的教育以及得到与自己福祉相关的关键信息的国家				
P5.d.1 在人道主义局势下有机会获得正式或非正式基本教育的儿基会目标儿童人数和百分比	73%	100%	人道主义业绩监测	男/女(在可行时)
P5.d.2 在人道主义局势下有机会利用提供心理社会支助的人道主义教育方案的儿童人数和百分比	不适用	50%	人道主义业绩监测	男/女
P5.d.3 在人道主义行动中关于教育的国家集群或部门协调机制符合人道主义行动造福儿童的核心承诺协调标准的国家	31	100%	国家办事处	不适用
P5.d.4 在全球人道主义资助中教育所占的百分比	1.9% (2013)	至少 10%	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	不适用
产出 e: 政府和合作伙伴作为责任承担者有更高能力识别并应对学校有否做好准备和学校业绩方面的主要人权和性别平等问题				
P5.e.1 在初中教育实现性别平等(在 0.97 和 1.03 之间)的国家	47	55	教科文组织	不适用
P5.e.2 其教育管理信息系统提供可用以确定抑制处境不利儿童实现权利的障碍和瓶颈的分类数据的国家	66	123	国家办事处	不适用
P5.e.3 具有涵盖残疾儿童的包容性教育政策的国家	91	124	国家办事处	不适用
P5.e.4 教育部门政策或计划规定了关于学校周围基于性别的暴力行为的预防和回应机制的国家	68	88	国家办事处	不适用
产出 f: 加快在教育方面取得进展的全球和区域能力得到加强				
P5.f.1 儿基会共同主持或提供协调支助的全球和区域主要教育部门倡议的数目 [#]	18	20	总部	不适用
P5.f.2 儿基会在同行审评的期刊或研究刊物中发表的关于教育的文章数目	0	15	总部	不适用

结果 6: 儿童保护

结果指标	基线	目标 ^a	来源	分类
结果: 防止和应对暴力伤害、虐待、剥削和忽视儿童行为的做法得到改进和更加公平				
P6.1 在 15-17 岁女孩遭受性暴力(被强迫进行性交)的比率至少为 5%的国家中将比率减少 10%的国家	在 24 个有数据且比率高于 5%的国家中	4	全球数据库	不适用
P6.2 将 2-14(1-14) 岁曾遭受家庭成年成员暴力惩戒的儿童比率减少 10%的国家[到 2017 年定义将改为 1-14 岁]	在 53 个有数据的国家中	10	全球数据库	不适用
P6.3 每 100 000 名儿童中被拘留的儿童人数减少 20%的国家	在 80 个有数据的方案国家中	15	国家办事处	男/女
P6.4 将实施女性生殖器切割术的 0-14 岁女孩比率减少 30%的国家	17(2000-12)	5	全球数据库	城市/农村
P6.5 在 5-14 岁童工比率至少为 10%的国家中将比率减少 20%的国家[到 2017 年定义将改为 5-17 岁]	在 58 个比率高于 10%的国家中	5	全球数据库	男/女; 城市/农村; 和财富五分位数(在可行时)
P6.6 (在所有接受正规照料的儿童中)将接受家庭照料的儿童比率减少 20%的国家	在 113 个有 2010-12 数据的国家中	30	国家办事处	男/女
P6.7 在 18 岁或之前结婚的 20-24 岁妇女比率至少为 25%的国家中将比率减少 10%的国家	50 (2010-12)	8	全球数据库	城市/农村
P6.8 秘书长关于儿童和武装冲突的报告附件所列的冲突方中加入停止严重侵害儿童行动计划的冲突方百分比	8 个政府中的 6 个(75%)武装集团-8 个国家中 1 个国家(12.5%)	100	儿童与冲突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	不适用
产出指标				
产出 a: 儿童及其家庭在保护自己和消除对儿童有害做法和行为方面获得更多支持和更多能力				
P6.a.1 至少 50%的目标人群能够识别国家合作方案列为优先得到保护的主要风险并知道何处可以报告违规行为的国家	风险-2 地方-8	待定	国家办事处	不适用
P6.a.2 处理育儿做法的各项方案接触到 75%目标家长的国家	71 个国家中 2 个国家	71 个国家中 65 个国家	国家办事处	男/女; 城市/农村; 财富五分位数(在可行时)
产出 b: 国家提供防止和应对暴力伤害、虐待、剥削以及忽视行为的儿童保护制度的能力得到增加				
P6.b.1 具有能够提供防止和应对服务的起作用的儿童保护制度的国家	71	100	国家办事处	不适用

产出指标	基线	目标*	来源	分类
P6.b.2 具有免费和普及的出生登记的国家	107	135	国家办事处	不适用
P6.b.3 按照国际规范为介入法律问题的儿童适用相关程序和提供服务的国家	26	50	国家办事处	不适用
P6.b.4 在童婚发生率等于或高于 25%的国家中具有国家童婚问题战略或计划并编列预算的国家	0	12	国家办事处	不适用
产出 c: 加强政治承诺、问责制及国家立法、规划和预算能力以扩大防范和应对暴力侵害、虐待、剥削和忽视行为的干预措施				
P6.c.1 具有符合或优于国际标准的儿童保护法的国家	81	100	国家办事处	不适用
P6.c.2 具有承认儿童有权在对其产生影响的民事和行政诉讼中陈述意见的法律(依照儿童权利公约第12条规定)的国家	23	35	国家办事处	不适用
产出 d: 国家有更高能力和能够提供更多服务确保在人道主义局势下儿童免受暴力侵害、虐待和剥削的权利得到维持和促进				
P6.d.1 在人道主义局势下受益于心理社会支助的儿基会目标儿童的人数和百分比	不适用	>80%	国家办事处	男/女
P6.d.2 在人道主义行动中关于(a) 儿童保护, (b) 基于性别的暴力的国家次集群或部门协调机制符合人道主义行动造福儿童的核心承诺协调标准的国家	(a) 31 (b) 14	100%	紧急行动办公室	不适用
P6.d.3 在人道主义局势下遭受性暴力并获得多部门(例如保健、心理社会、生计/经济情况增强和司法)支助服务的儿基会目标儿童和妇女人数和百分比	不适用	>80%	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	男/女(在可行时)
P6.d.4 在人道主义局势下获得其他适当护理服务的儿基会目标儿童人数和百分比	不适用	>80%	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	男/女(在可行时)
P6.d.5 与武装部队和集团有关连的儿基会目标儿童中被释放并重返家庭以及获得适当照料和服务的人数和百分比	不适用	>80%	国家办事处	男/女(在可行时)
P6.d.6 从有关地雷行动干预措施获益的儿基会目标儿童 的人数和百分比	不适用	>80%	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	男/女(在可行时)
P6.d.7 有儿基会支助的机制监测和报告严重侵害儿童行为的人道主义局势的数目	16	100	总部	不适用
产出 e: 政府和社区识别并应对儿童保护方面主要的人权和性别平等问题的能力得到增强				
P6.e.1 收集并发布关于及暴力伤害、剥削和虐待儿童, 包括暴力致死和暴力致伤的例常数据的国家	51	75	国家办事处	不适用
P6.e.2 在儿基会支助下根据儿基会支助的性别问题审查对儿童保护政策进行修改和改善的国家	35	48	国家办事处	不适用
产出 f: 加快在儿童保护方面取得进展的全球和区域能力得到加强				
P6.f.1 儿基会在同行审评的期刊或研究刊物中发表的关于儿童保护的文章数目#	0	10	全球数据库	不适用
P6.f.2 儿基会共同主持或提供协调支助的全球和区域主要儿童保护问题倡议的数目	15	待定	全球数据库	不适用

结果 7: 社会包容

结果指标	基线	目标*	来源	分类
结果: 在更佳知识和数据指导下, 与处境不利和受排斥的儿童有关的政策环境和制度得到改善				
P7.1 在过去五年通过(如多指标类集调查,人口和保健调查等)全国住户调查收集分类数据的国家	80	90	国家办事处	不适用
P7.2 扩大社会保护系统涵盖的儿童数目的国家	不适用	52	国家办事处	不适用
P7.3 有更多能力发展、实施和资助综合社会保护系统的国家	不适用	60	国家办事处	不适用
P7.4 人均社会开支得以维持或增加的国家	24	50	国家办事处	不适用
P7.5 在人道主义局势下, 作为人道主义业务监测的一部分, 系统征求受影响者意见的国家	53	不适用	国家办事处	不适用
产出指标				
产出 a: 加强帮助处境不利和边缘化的儿童及家庭利用社会保护系统和参与对其产生影响的决策过程				
P7.a.1 具有让儿童参与影响地方、次国家级和国家级计划中对处境最不利和最被边缘化的儿童造成影响的发展议程的实用机制的国家	27	47	国家办事处	不适用
产出 b: 国家有更多能力提供使儿童和青少年免受贫穷并促进社会包容的包容性系统				
P7.b.1 追踪社会保护对至少一个有关儿童的结果产生的成效的国家	62	78	国家办事处	不适用
P7.b.2 有大量城市人口(一百万人或更多)并产生和使用关于最受排斥的人(如城市穷人/贫民窟的人)的分类数据的国家	44	待定	国家办事处	不适用
产出 c: 加强政治承诺、问责制及国家立法、规划和预算能力以制定包容性社会政策和社会保护措施, 包括在易产生风险和脆弱的情况下采取此种做法				
P7.c.1 具有明确应对儿童贫穷和两极分化问题的政策和/或预算框架的国家	14	79	国家办事处	不适用
P7.c.2 将儿童权利纳入关于环境可持续性包括气候变化的政策讨论中的国家	11	40	国家办事处	不适用
产出 d: 促进对人道主义局势的承受力和加强对人道主义局势作出回应的国家能力和国家系统得到加强				
P7.d.1 过去 12 个月在与最被边缘化/处境最不利的人协商后更新早期警告/早期行动系统的儿基会国家办事处	15	100%	国家办事处	不适用
P7.d.2 在人道主义局势下具有儿基会牵头的集群/部门成果监测系统的国家的百分比	不适用	100%	国家办事处	不适用

产出指标	基线	目标	来源	分类
P7.d.3. 具有明确针对(a)国家一级和(b)次国家一级风险的规划和监测系统的国家的百分比	不适用	100%	国家办事处	不适用
产出 e: 政府和合作伙伴作为责任承担者有更高能力识别并应对社会包容方面的主要人权和性别平等问题				
P7.e.1 按照(一)儿童权利公约,(二)消除对妇女歧视公约和(三)残疾人权利公约委员会的结论性意见修改国内法律和行政指引的国家	(一) 76 (二) 59 (三) 26	157	国家办事处	不适用
P7.e.2 具有包括侧重性别问题内容的国家社会或儿童保护战略或计划的国家	53	60	国家办事处	不适用
产出 f: 加快在社会包容方面取得进展的全球和区域能力得到加强				
P7.f.1 儿基会在同行审评的期刊或研究刊物中发表的关于社会保护、社会包容、社会政策、儿童贫穷和人权的文章数目 [#]	0	待定	全球数据库	不适用
P7.f.2 儿基会共同主持或提供协调支助的全球和区域主要社会保护、社会包容、社会政策、儿童贫穷和人权倡议的数目	11	19	全球数据库	不适用

* 目标与儿基会在其各自方案领域提供支助的国家数目一致。

§ 还将报告国家数目。

新指标将只从 2014 年起开始衡量。

二. 组织成效和效率

成果	主要业绩指标	基线	目标	来源
成果：通过成果管理制提高方案质量				
成果领域 1：改进成果方面的问责制				
可以获得与战略计划七个结果领域相关的全球技术领导和支持，从而使技术能够达到精湛水平	DE.1 将技术指导和支持(一) 能否获得，(一) 是否一致和是(二) 否实用问题评为满意的国家办事处百分比	(一) 77% (二) 70% (三) 73%	(一)>80%(二) >80%(三) >80%	政策和战略司
	DE.2 儿基会参与并有效地对儿童投入资源的全球发展伙伴数目	不适用	所有	方案司
	DE.3 在国家方案结束时国家方案结果被评为达标的百分比	不适用	>80%	政策和战略司
	DE.4 每年被报告为顺利进行或已实现的国家方案结果和产出的百分比	不适用	>80%	政策和战略司
政策、指引和技术支助是可得和相关的，并能促进制订高质量的国家方案和报告	DE.5 执行局批准的新国家方案文件符合(关于(一) 人权，(二) 性别平等，(三) 能力发展，(四) 传播促进发展，(五) 成果管理制及(六) 南南和三方合作的)组织标准的百分比(四年度综合审查)	一. 76.4% 二. 67.2% 三. 不适用 四. 81.1% 五. 81.4% 六. 不适用	>80%	政策和战略司
	DE.6 使用共同的成果管理制工具和原则的国家办事处百分比(四年度综合审查)	28%	>50%	政策和战略司
	DE.7 具有南南合作和三方合作(作为一项实施战略)的国家合作方案百分比(四年度综合审查)	60%	>80%	政策和战略司
	DE.8 符合或超过(关于人权、性别平等、环境可持续性和传播促进发展的)组织标准的国家办事处百分比(四年度综合审查)	不适用	>80%	政策和战略司
	DE.9 符合其他实施战略的组织基准的国家办事处百分比	不适用	>80%	政策和战略司
	DE.10 使用共同的联合国发展集团能力衡量办法(在其完成后)的国家办事处百分比(四年度综合审查)	待定	>80%	国家办事处

成果	主要业绩指标	基线	目标	来源
	DE.11 使用经质量保证过程验证的性别标记追踪和报告支出情况的国家办事处(四年度综合审查)	不适用	>80%	政策和战略司
	DE.12 适用与“一体行动”国家有关的标准作业程序或其组成部分的国家办事处数目(四年度综合审查)	28%	>50%	国家办事处
	DE.13 报称方案政策、指引和跨部门支助的可得性和实用性令人意的国家办事处百分比	92%	>90%	国家办事处
	DE.14 对机构关于成果和任务的报告质量做出积极反馈的会员国百分比(四年度综合审查)	不适用	100%	执行局秘书办公室
提供及时、有效和协调的支助，以在所有人道主义局势下拯救生命和保护权利、加强承受复原能力以及降低脆弱性	DE.15 在人道主义局势中国家办事处从区域办事处和总部获得有效业务、方案、财政或政策支助的人道主义局势百分比和数目	60%	>80%	紧急行动办公室
	DE.16 将技术指导和支助(按脆弱/受冲突影响/高风险/转型期国家分列)的可得性、一致性和实用性评为满意的国家办事处的百分比和数目(四年度综合审查)	53%	>80%	紧急行动办公室
	DE.17 参与报告人道主义情况的国家办事处所提出的支助需要在14天内导致行动的百分比	不适用	>80%	紧急行动办公室
	DE.18 儿基会根据少数按照“人道主义行动造福儿童的核心承诺”调整的成果指标每月报告进展情况的主要人道主义局势百分比	81%(国家办事处)	100%	紧急行动办公室
在供应得到有效率和有效的管理下方案成果得以实现	DE.19 提交合同审查委员会后第一审即获批准的采购案百分比	87%(国家办事处)	>90%	政策和战略司
	DE.20 达到预定端点的创新事项数目	0	每年2个	供应司

成果	主要业绩指标	基线	目标	来源
	DE.21 在商定抵达日期在入境口岸交付的订单百分比	57%	95%	供应司
	DE.22 监测利用国家专业人员获得 (a) 机构合同和 (b) 个人合同的比例的国家办事处百分比(四年度综合审查)	a. 63 b. 65	100%	国家办事处
	DE.23 在供应司处理的快速回应供应品订单中, 在订单下达后 48 小时内即能交付的订单所占百分比	90%(2012)	100%	供应司
在主要机构信息和官方文件更易获得情况下透明度得到提高	DE.24 及时在公共领域公布所有财务和年度业绩数据	每年	每季	政策和战略司
成果: 实现各项成果所需的财政和人力资源管理得到改善				
管理成果领域 1: 独立的机构监督和保证				
通过对儿基会资源使用情况以及对儿基会援助的方案的相关性、效率、成效、可持续性和影响进行内部控制, 使其得到独立和有效监督和保证	M1.1 对儿基会的评价得到管理层正式回应的百分比	90%(2012)	>80%	评价局
	M1.2 按照联合国标准对儿基会的评价中被评为不满意的百分比	8% (2012)	<7%	评价局
	M1.3 每年至少向全球评价数据库提交一个完整评价的国家办事处百分比	50%	75%	评价局
	M1.4 审计建议未得到处理超过 18 个月的办事处/司的数目	3	每年<10	内部审计和调查办公室
	M1.5 支持国家评价协会和/或机构进行能力建设的国家办事处数目(四年度综合审查)	59	100	政策和战略司
	M1.6 在 6 个月内已调查和结案的投诉百分比	85%	100%	内部审计和调查办公室
对有关评价结果及时作出全面回应	M1.7 根据全球管理回应追踪系统, 议定的评价建议得到 (a) 实施 (b) 完全处理的百分比	(a) 50% (b) 15%	(a) 60% (b) 30%	评价局
管理成果领域 2: 机构财务、信息和通信技术及行政管理				
保证有效管理、利用和引领财政及信息和通信技术资源、资产及行政政策、程序和系统	M2.1 管理/行政/发展成效支助费用在总资源中所占的比例	11.6%(2012)	10.6%	财行司

成果	主要业绩指标	基线	目标	来源
	M2.2 管理预算中差旅费用削减的百分比	2.9%(2012)		财行司
	M2.3 按照经修订的人道主义行动造福儿童的核心承诺标准提供所要求的信息技术服务的紧急情况百分比	75%		信息技术服务和解决方案司
	M2.4 服务水平协定达标或超标的百分比	外部服务水平协定 ~100% 内部服务水平协定 ~76%	外部服务 水平协定 ~100%内 部服务水 平协定 >85%	信息技术服务和解决方案司
	M2.5 在原定范围、时间和预算内交付的各项目的百分比	70%	75%	信息技术服务和解决方案司
	M2.6 实施(一) 共同服务, (二) 共同长期协议, (三) 统一采购办法, (四) 共同人力资源管理, (五) 信息和通信技术服务和(六) 财务管理服务的国家数目(四年度综合审查)	一. 全部 二. 89 三. 45 四. 25 五. 28 六. 27	一. 全部 二. 全部 三. 待定 四. 待定 五. 待定 六. 待定	国家办事处
	M2.7 专门用于方案活动的(一) 与发展有关的活动的核心支出和(二) 与发展有关的活动非核心支出的百分比(四年度综合审查)	一. 74% 二. 95%	待定 待定	财行司
管理成果领域 3: 机构对外关系和伙伴关系、沟通和资源调动				
与会员国、多边机构和联合国各组织的伙伴关系得到加强, 战略和创新的沟通和公共倡导得到加强	M3.1 及时提交的捐助者报告的百分比	92%	90%	国家办事处
	M3.2 收入: (一) 经常预算, (二) 其他资源(经常), (三) 其他资源(紧急)(以百万美元计)	一. 1265 二. 2256 三. 1332	一. 1504 二. 1938 三. 790	财行司
	M3.3 全球一流媒体有利或更好的报道所占百分比	67%	>80%	传播司
	M3.4 参与儿基会顶级全球数码和社交媒体平台(和全球领导能力)的人数	115 0 万全球第一	保持全球第一	传播司

成果	主要业绩指标	基线	目标	来源
	M3.5 全世界人对本组织有好印象的百分比(全球意见指数)	63%	保持第一	传播司
	M3.6 参与共同预算框架的儿基会国家办事处的百分比	31%	>50%	国家办事处
	M3.7 (一) 政府和(二) 非政府合作伙伴(包括国际金融机构、区域开发银行、民间社会和私营部门)供资的规模和趋势(四年度综合审查)	一. 2610 二. 1223	一. 2590 二. 1642	财行司
管理成果领域 4: 人力资源管理				
制定和实施有效和精简的人力资源政策和程序, 提供优质的咨询支持以培养和维系一支灵活、高度娴熟和积极进取的工作队伍	M4.1 招聘期(从广告截止日到发出聘用书之日)的平均天数	72	60	人力司
	M4.2 提供快速部署人员的要求在 56 天内得到满足(按照人道主义行动造福儿童的核心承诺, 从正式提出要求到工作人员抵达有关国家)的百分比	>92%	>90%	人力司
	M4.3 在全球工作人员调查中, 对儿基会工作场所表示满意的工作人员百分比	76% (2009)	>90%	人力司
	M4.4 所有级别和 P-5 级及以上级别工作人员中女性所占百分比	(a) 48% (b) 44%	(a) 50% (b) 50%	人力司
管理成果领域 5: 机构领导和指导				
保证为实施《战略计划》所列成果提供有效的领导和执行指导	M5.1 《战略计划》总体目标得到实现的百分比	不适用	>90%	总部
	M5.2 工作人员“非常同意”或“同意”儿基会有容许直言无忌的文化	不适用	>90%	总部
管理成果领域 6: 工作人员和房舍的安全保障				
为工作人员和房舍采取的安保措施得到加强, 儿基会援助方案得到更安全的环境	M6.1 符合最低实用安保标准的国家办事处百分比	91%	100%	紧急行动办公室
	M6.2 符合业务连续性计划要求的国家办事处百分比	99%	100%	总部

成果	主要业绩指标	基线	目标	来源
管理成果领域 7: 外地/国家办事处监督、管理和行动支助				
为在国家一级和区域办事处一级实现成果而制定的问责制得到改善	M7.1 在百分之多少的国家儿基会通过政策、体制、系统和计划支助能力发展, 以加强重点放在使儿童特别是最贫穷和最弱势儿童得到公平待遇的计划(四年度综合审查)	不适用	100%	国家办事处
	M7.2 在方案和业务职能方面展现效率提高和/或成本节约的国家办事处百分比	86% (2012)	100%	政策和战略司
	M7.3 有百分之多少的已分配方案经常资源和其他资源中在年底已用完	96.5%	>95%	财行司
	M7.4 儿基会提供给驻地协调员系统的现金捐助(四年度综合审查)	260 万美元	360 万美元	治理、联合国和多边事务
	M7.5 儿基会提供给驻地协调员系统的实物捐助(四年度综合审查)	240 万美元	待定	治理、联合国和多边事务
联合国发展系统的协调				
成果领域 7: 联合国发展系统的领导和协调				
儿基会负责的人道主义集群得到有效领导	C.1 对于全球领导或共同领导的集群和责任区, 有指定国家协调员的国家一级集群和责任区的百分比	100%	50%	紧急行动办公室